

50年巨变 互联网精神的现实启示

■新华社记者 刘石磊

29日，世界迎来互联网诞生50周年。半个世纪前人们不会想到，世界会如今天这般紧密相连。互联网诞生50年来，不断激发创新、驱动发展，把世界变成“鸡犬之声相闻”的地球村。以联通共享、开放合作为内核的互联网精神，照耀着人类社会不断前进的步伐。

历史埋下了充满戏剧性的伏笔。1969年10月29日，随着美国斯坦福大学和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的计算机首次连接起来，互联网前身、美国军方组建的“阿帕网”诞生。互联网就这样诞生于美苏冷战的割裂与对抗年代，却前所未有的推动了世界的联通与发展，在半个世纪的全球化进程中扮演了关键的技术角色。

50年来，互联网不断激发创新。一方面，互联网技术“自我更新”能力强，创新活跃——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报告显示，过去20年，全球专利申请量前30名的企业中，互联网相关领域企业

占据八成；另一方面，互联网应用广泛、创新带动作用大——在“互联网+”赋能之下，工业、农业、医疗、教育等产业，近年来都焕发出新的生机。

50年来，互联网不断驱动发展。20世纪末，以计算机、互联网为标志的数字革命带来巨大繁荣，美国经济、科技超级大国地位得以巩固；如今，以物联网、大数据等为代表的数据革命方兴未艾，互联网驱动作用从“波浪式”转向常态化，成为全球经济发展强大而稳定的引擎。今年9月联合国发布的《数字经济报告》显示，全球数字经济总量已达到11.5万亿美元，占全球经济总量的15.5%。

50年来，互联网不断造福人类。借助“无远弗届”的互联优势，网络拉近了人们的距离，改变了传统时空观，让越来越多的人享受到信息化发展成果。除了“连接”，互联网还深刻改变了每个人的生活方式，网络购物、共享出行、移动支付、远程教育等等，都已走进人们的日常生活。作为互联网应用的佼佼者，2018年中国电

商巨头阿里巴巴旗下平台“双十一”交易总额逾300亿美元，美国感恩节全周销售总额约242亿美元。几乎很难想象，没有网络，如今的世界会是什么样。

网络的本质在于互联，信息的价值在于互通。在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之下，互联网发展动能将更加强劲，发展空间将更加广阔。“互联网的迭代推动人类社会进入全面感知、可靠传输、智能处理、精准决策的智能时代。”中国工程院院士邬贺铨说，“这也让互联网人不断发掘自身潜力，积聚信心与力量面向更加精彩、富有挑战的未来。”

50年的互联网故事不只讲述了技术更迭，也蕴藏着兴替之道。从当初的一个只有几台电脑的局域网，发展到现在深深嵌入人类社会架构方方面面、用户超过全球人口总数50%的超级网络，短短半个世纪，互联网技术广泛普及、迅猛发展并推动人类进步，正是源于它满足了人类本性中相互沟通、相互协作的需求，顺应了人

类社会不断走向开放融合的必然趋势。

然而任何事物都有其两面性，网络空间如同现实社会，问题与挑战尚存：信息技术滥用、网络空间军备竞赛、黑客攻击和网络监听等仍是互联网安全和秩序的主要威胁；国际网络空间治理、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网络数据安全、数字经济健康发展等仍是互联网法治体系亟需完善的领域。发展好、运用好、治理好互联网，让互联网更好造福人类，是国际社会的共同责任。

站在历史发展的十字路口，互联网凝聚的人类智慧与精神内核为当下带来启示：封闭割裂的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是倒退逆流，联通共享、开放合作才是繁荣与进步的原动力。人们相信，只要各国顺应时代潮流，勇担发展责任，共迎风险挑战，共同推进网络空间全球治理，网络空间命运共同体必将更具生机活力，互联网之光必将在人类共同家园更加熠熠生辉。

（新华社北京10月29日电）

画中有话



谨防诈骗

“想提升信用卡额度吗？点击链接即可免费提升额度。”收到这样的短信要小心，这可能是骗子的圈套。记者日前从安徽省合肥市公安局了解到，当地发生以“信用卡提额”名义实施的新型诈骗。警方提示，办信用卡要通过银行的正规渠道，管好身份信息，切记不要将手机里的短信验证码告知他人。

新华社发 程硕 作

相信法治和爱的力量吧

■新华社记者

大连一起被害人和加害人均系未成年人的刑事案件近日在网络上引发不少讨论，其中有关刑事责任年龄的争论较多。

应该看到，刑事责任年龄是法律天平上一个敏感的刻度，因为它直接涉及未成年人这个特殊群体的权益，而他们的未来就是国家、民族的未来。任何健全社会制度中，未成年人都被置于需要特殊关爱与保护的地位。我国维护未成年人权益的专门法更是被冠之以“未成年人保护法”，将“保护”二字突出强调为立法宗旨。

刑法中刑事责任年龄定为14周岁，与保护未成年人的立法宗旨是相适应的，也是审慎的。未成年人心智不成熟、缺乏独立判断是非的能力、难以预判犯罪后果，因此不具备独立承担犯罪后果的能力。而且，未成年人犯罪的一个突出特点是加害人往往也是“被害人”，其犯罪成因较之成年人有更为复杂的家庭、社会因素。也正是基于这些判断，将刑事责任年龄起点设定在14周岁以上，在国际上最为常见。

对待失足于成长之路

上的孩子，什么才是更好的选择？我们不妨将视野投入更广阔的领域去寻找答案。

几乎就在大连这起恶性案件发生同时，另外两件与未成年人保护相关的事情也值得关注——全国人大常委会对未成年人保护法大修，对未成年人防欺凌和防性侵做出针对性规定；反映校园欺凌的电影《少年的你》受到观众追捧。这也正是时间上的巧合。但它让人们看到，在保护未成年人、反对校园欺凌、防范未成年人犯罪这一系列攸关国家民族未来的议题上，立法关注了社情、呼应了民意，形成了良性互动。

更应该看到，爱，是我们对所有未成年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家庭、学校、社会、法律对未成年人的爱表达方式各不相同。家庭之爱长于温暖，学校之爱长于教化，社会之爱长于关注，法律之爱长于告诫。各种爱的力量在未成年人身上形成合力，防止他们步入歧途方为上上之策。对那些迷失于成长路上的孩子，于情、于理、于法都更需要拉一把，帮他们学会敬畏生命、善待他人、遵守法律，重塑健全人格，找回完整世界。

（新华社北京10月29日电）